

我省上半年城镇新增就业4.2万人

青海日报讯(记者 陈晨)近日,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布信息,今年上半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4.2万人;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83.95万人次,其中有组织有规模转移就业21万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5%,实现了时间任务“双过半”,全省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

为提升就业服务增效,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不断延伸服务触角,出台支

持零工市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建

设指引,推动8个零工市场规范化建设。

在西宁、海东等地建设一批“家门口”就业服务站,配备2000余名劳务经纪人和就业联络员,开展岗位空缺和用工需求调查。实施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密集举办“春风行动”“百日千万专项招聘行动”等现场招聘活动280场次,创新开展“夜市招聘+直播带岗”模式,实现岗位信息多点归集、省级集中、统一发布,促

进人力资源精准有效对接。聚焦用人单位需求,加大事业单位招聘力度,稳定扩大事业单位招聘规模。上半年发布事业单位招聘岗位5354个,直接帮助重点产业企业解决用工3145人。同时,围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聚焦推进生态文明高地和产业“四地”建设,实施“技能青海”行动,以精准提升劳动者技能水平为基础,开展“菜单”式培训和定岗定向培训4.66

万人次。健全完善职业资格评价、职业

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三位一体”多元技能人才评价体系,优化社会化的职业技能评价服务,助力更多劳动者提升技能、持证上岗,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结合新兴产业发展需求,探索设立特色职称评审专业,建立民营企业职称申报“直通车”,积极推进跨区域职称互认,持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本报讯(记者 吴婷婷 范宗文)7月16日至17日,省

延安精神研究会调研组组长、省延安精神研究会常务副会长、省委党校原副巡视员孙萍一行赴我州调研。

调研期间,召开了专题讲座和座谈会,并实地考察。

讲座邀请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中国金融摄影家协会副主

席、青海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省延安精神研究会组织联

络委员会主任葛玉修作了题为《弘扬延安精神 讲好青海生态

保护故事》专题讲座。葛玉修分享了多年来在延安精

神的激励下,从事生态环保事业的经历和不懈奋斗的实

践,取得成绩的过程,通过大量动物照片,用幽默的语言讲

述青海生态保护的生动故事,让听众感动和震撼。

座谈会上,孙萍介绍了此次调研工作要求,对海西州开

展延安精神工作给予肯定,并就做好下一步工作提出了要求。

我州汇报了延安精神研究会工作开展情况,州委宣传部、州

教育局、团州委和州委党校负责同志做了交流发言。

今后,我州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理论研究,深

化宣传和发扬延安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

于弘扬延安精神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新时代

继承和弘扬延安精神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做好全州延研

会各项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深入开展课题研究

和理论研讨会,提高理论研究成果质量;在全州范围内大

力宣传、忠实践行延安精神,积极探索新时代宣传、弘扬延

安精神的途径与方法,广泛深入开展“五进”工作,进一步

用延安精神激励全州干部群众凝心聚力、踔厉奋发,为推

动海西高质量发展,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海西贡献智慧

和力量。

赴我州调研

省延安精神研究会一行

爱之声唱响柴达木

本报讯(记者 才格增 意玉峰)7月15日至16日,由州文体旅游广电局主办,州文化馆承办的庆祝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成立七十周年全州“藏族拉伊”“蒙古族拉利”演唱大赛在德令哈举行,全州各地50余名选手参赛。

“拉伊”作为藏族民间艺术形式,源远流长,承载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和民族情感。“拉利”也是传唱于德都蒙古民间的情歌对唱形式,蕴含德都蒙古民歌的艺术魅力,现为海西州非物质文化遗产。两场比赛现场气氛热烈,参赛选手身着民族服装,以宽广美妙的音域、独特娴熟的演唱技艺,用最真挚的情感和最朴实的歌声,诠释着“拉伊”独特的韵味。以“赛”为媒介,尽显海西地区原生态民歌的魅力,促进了各民族民间音乐的交流与发展,丰富了广大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对



记者 查宝音 摄

民族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将起到积极作用。

“比赛旨在营造浓厚氛围,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好、传承好,更好担负

起新的文化使命,促进各民族文化交往交流交融,加强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州文化馆馆长秦格力特说。

70迎州庆 展形象 建新功

巍巍昆仑添新韵,七十载豪情谱华章。7月15日,“礼赞七十年 铸就新辉煌”格尔木庆祝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成立70周年活动开幕,各界新老朋友相聚在巍峨壮丽、苍茫雄美的昆仑山下,相聚在物产丰饶、风景如画的中国盐湖城,共叙友谊,共话合作,共谋发展。

通讯员 冯春梓 摄



7月16日凌晨时分,乌兰县茶卡镇突降暴雨,G572贵乌高速公路出现漫水现象,导致交通受阻,给群众出行和物流运输带来极大不便。汛情就是命令、防汛就是责任,省交通执法局海西高速支队迅速启动汛期应急预案,所属茶卡大队执法人员闻雨即动,迅速响应,立即奔赴一线进行排涝清淤和应急保通工作。

截至7月16日下午4时,经过各部门十多个小时的连续奋战,贵乌线淤泥已经清理完毕,道路恢复通畅。

本报记者 郭曲太 摄影报道

海西州2024年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公告

时间为1983年7月10日以后出生)。

4.具有国民教育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5.参加2018年以前公务员考录的人员基层机关工作经历累计满5年(含试用期),参加2018年及以后公务员考录的人员基层机关工作经历累计满6年(含试用期),其中报考面向选调生遴选职位的基层最低服务年限,按照选调生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公开遴选要求的基层机关工作经历是指取得公务员(参公单位工作人员)身份之后,在县(市、行委)级及以下党政机关(含参公单位)工作的经历。在基层一线行政执法岗位工作的经历可视为基层机关工作经历。借调到省、市(州)机关工作和脱产学习的时间(除组织人事部门组织的6个月以内短期培训外)不计为基层机关工作经历。

计算基层机关工作经历年限的截止日期为2024年7月。

6.近5年年度考核均为称职及以上等次(含新录用公务员试用期满考核合格),报考面向选调生遴选职位的考生在服务期内(含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考核均为称职及以上等次。

7.具有公开遴选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和资格条件。

8.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专业分类参照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具体分类请登录教育部网站(www.moe.gov.cn)查询。上述专业目录未列入的各类新旧专业符合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由遴选机关商州委组织部研究确定。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遴选:

1.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2.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3.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4.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纪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5.按照有关规定,未满最低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6.经乡镇换届选举在第一个任期内的。

7.尚在试用期或者提拔担任领导职务未满1年的。

8.干部人事档案中身份、年龄、工龄、党龄、学历、经历等存疑尚未查清的。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报名人员不得报考任职后即构成公务员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所列情形的遴选职位,也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人员担任领导成员的用人单位的职位。

三、遴选程序

(一)报名与资格审查

1.报名。采取个人自愿与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报名。报名时间为2024年7月10日至7月22日8:30至18:00(节假日除外)。报名者须如实填写《海西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见附件2,一式三份,海西发布下载),经所在单位和各地区组织部门审核、遴选机关审查同意后,在报名时间内,携带近期小2寸免冠蓝色证件照3张及其电子版,到州委组织部公务员科报名(报名费每人50元),逾期不再补报。每位报考者只能报

考一个职位。选调生可自主选择报考普通职位或专门面向选调生的职位。报考者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的,取消选调资格,造成不良后果者,追究相应责任。

各职位的报名人数与拟遴选人数之比应不低于3:1,未达到比例的职位取消遴选计划或者根据报名人数相应核减遴选计划。

已成功报名但因未达到比例被取消遴选职位的考生,可在7月23日8:30至18:00选择符合条件的职位改报一次或申请退费。

报名人员所在单位党委(党组)和各地区组织部门应当切实履行把关责任,充分考虑人选的政治素质、专业素养、工作实绩和一贯表现,对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不得同意或推荐报名。

2.资格审查。州委组织部负责现场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对符合报考条件的,不得拒绝报名;对不符合条件未通过审核的,要向报考人员说明理由。资格审查贯穿公开遴选全过程。在各环节发现报名人员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均可取消其遴选资格。

3.领取准考证时间另行通知。

(二)考试

考试分为笔试、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主要测试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政策理论水平、文字表达能力等综合素质,满分均为100分。

4.笔试。笔试由州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州人事考试中心)统一组织实施,主要测试政策理论水平、分析解决问题、依法行政、调查研究、文字表达等能力。

5.面试成绩占遴选总成绩的50%。

笔试时间为2024年7月28日9:00—12:00。笔试的具体地点以准考证为准。笔试结束后,每个职位从高分到低分,按3:1的比例确定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人员。

6.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由州公务员考试测评中心(州人事考试中心)组织实施,可根据遴选职位要求,采取面试或者面试+专业能力测试的方式进行。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成绩占遴选总成绩的50%。

面试前,将在海西发布公布面试公告,并对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复审材料包括身份证、准考证、学历学位证书、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录用审批表、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遴选机关要求的其他材料等。资格复审不合格者,取消面试资格。空缺的面试名额按照每个职位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在规定时间内依次等额递补。参加面试人数与遴选计划人数之比为1:1时,该职位考生面试成绩未达到参加本场面试人员平均分的,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

(三)考察

考察由遴选机关负责组织实施,可采取差额考察方式。各遴选机关根据参考人员遴选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一般按照考察对象与遴选计划人数2:1的比例确定考察对象;对于数量在2人以上的遴选职位,可适当降低差额考察比例,但一般不得低于1.5:1;因参考人员放弃资格、无人递补等原因导致遴选职位达不到考察比例的,可等额考察。遴选总成绩相同的,按照笔试成绩进行排名,笔试成绩依旧相同的,由遴选机关商州委组织部决定。

(四)决定与任职

各遴选机关根据考察情况和职位要求,按照人岗相适的原则,集体讨论、择优确定拟任职人员,不唯分取人。对拟任职人员将在原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转任的,由遴选机关报州委组织部办理公务员转任手续;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遴选资格。

咨询电话:0977-8222260

附件:1.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职位表

2.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3.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职位表

4.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5.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6.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7.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8.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9.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0.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1.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2.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3.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4.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5.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6.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7.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8.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19.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0.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1.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2.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3.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4.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5.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6.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7.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8.海西州州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表

29.海西州